

公司代码：601311

公司简称：骆驼股份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骆驼股份	6013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余爱华	
电话		0710-3340127	
办公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65号	
电子信箱		ir@chinacame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384,031,447.92	12,937,201,094.14	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32,035,312.05	8,486,961,226.67	2.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15,585,829.36	6,246,065,837.47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095,239.54	505,304,770.68	-5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169,099.14	460,986,014.90	-4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44,077.52	150,176,393.9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6.60	减少4.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5	-6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4	-61.36

2022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国内主机厂需求下降,尤其是公司配套占比较大的商用车产量的大幅下滑,使公司配套业务短期内承受较大冲击,公司上半年汽车低压铅酸电池销售量同比下降了10.38%。除经营性因素外,公司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部分投资项目在报告期末股价较年初跌幅较大,对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2022年6月,随着疫情情况的好转,汽车生产逐步恢复,物流保障问题得到持续改善,公司配套市场6月份的销量得到明显提升,环比增长超过80%,维护替换市场和出口市场环比均实现好转。

因2021年下半年公司可转债转股,股本增加51,424,327股,同时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下降,导致每股收益比同期下降幅度较大。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43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国本	境内自然人	23.73	278,373,337	0	质押	17,690,000
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2	150,382,009	0	质押	74,451,000
刘长来	境内自然人	2.46	28,888,694	0	质押	15,938,6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2	19,002,258	0	无	0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一睿亿投资揽月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A	其他	1.36	16,00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8	10,273,346	0	无	0

司一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李文植	境内自然人	0.87	10,193,318	0	无	0
谭文萍	境内自然人	0.74	8,720,535	0	无	0
深圳前海博泰广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博泰广溢知临优选多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7,501,000	0	无	0
路明占	境内自然人	0.62	7,329,509	0	质押	7,329,5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本先生的控股公司，刘国本先生兼任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刘国本先生为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一睿亿投资揽月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A的唯一所有人。刘国本先生之配偶与董事长刘长来先生之配偶系姐妹，股东谭文萍女士系董事刘国本先生侄媳。除此以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